

证券代码：838819

证券简称：沃美物流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2月1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1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松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，监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忙建军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许英武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，公司预计为关联方厦门嘉瑞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厦门嘉瑞昇”）提供劳务人民币 8,500,000 元，预计接受关联方厦门顺贸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厦门顺贸”）提供的劳务人民币 1,000,000 元。由于公司业务扩展，需要追加预计为“厦门嘉瑞昇”提供劳务人民币 3,000,000 元，追加预计接受“厦门顺贸”提供的劳务人民币 200,000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，公司董事许英武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，在 2023 年度，预计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无偿借款不超过 26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但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 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时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：“（五）公司单方面获利的交易，包括获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”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2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，公司董事杨松、董事张菁、董事许英武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16 日